

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4 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合并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我司对 2023 年 4 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信息披露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交易类型	本季度发生金额
1.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	40,141.29
2. 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	20,962.7

（备注：第 2 项数据发生金额为季度认申购总额。）

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 月 29 日